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僑務委員會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0218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3、15、16、17樓

聯絡人：楊翔婷

聯絡電話：02-23272814

電子郵件：mandy0901@ocac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僑生畢字第114007447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勞動部來函乙全份 (附件一 A095G0000Q0000000_A49000000B_1140074475_ 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勞動部更正「指定調酒工作，為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所稱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」公告事項乙案，請協助宣導周知僑生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本(114)年3月5日勞動發管字第1140501877號函辦理；本會本年2月4日僑生畢字第1140071815號書函諒達。
- 二、有關本會前函說明二(三)所稱雇主資格條件乙節，依據勞動部前揭函以，該部前於本年1月24日以勞動發管字第1140500961A號公告，指定調酒工作為「就業服務法」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所稱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在案，爰更正雇主聘僱外國人應具備之條件。
- 三、檢送勞動部來函乙份如附件，請參考運用並轉知僑生。

正本：各大學校院、華僑協會總會、華僑救國聯合總會、中華民國印尼歸僑協會、中華民國緬甸歸僑協會、中華民國越南歸僑協會、中華民國高棉歸僑協會、中華民國寮國歸僑協會、中華民國臺灣歸僑協會、海外在臺僑生校友聯合總會、中華民國緬甸在臺校友聯誼會、印尼在臺大專校友會、高棉在臺僑生校友會、越南在臺僑生校友會、寮都在臺僑生校友會、緬甸臘戍果文中學旅臺校友會、果邦學校臺灣校友會、中華民國緬甸密支那育成學校在臺校友會、中華曼德勒孔教校友會、緬甸臘戍果強中學旅臺校友會、巴生興華中學臺灣校友會、馬六甲

國立臺北大學



1140503419 114/03/14



培風中學臺灣校友會、麻坡中化中學臺灣校友會、寬柔台灣校友會、玉山僑舍聯盟、在臺美斯樂興華中學校友會、泰北一新中學校友會、馬來西亞旅臺同學會、砂勞越僑生聯誼會、沙巴旅臺同學會、留臺緬甸同學會、臺灣印尼僑生聯誼會、中華全國在臺港澳大專學生聯合會

副本： 



訂

線

檔 號:
保存年限:

勞動部 函

地址：24203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
南棟4樓
承辦人：邱崇民
電話：(02)8995-6177
電子信箱：b110262@wda.gov.tw

受文者：僑務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3月5日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管字第11405018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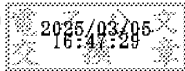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更正函pdf檔、「指定調酒工作，為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所稱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」公告勘誤表文字檔
(A17000000J_1144000450_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指定調酒工作，為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所稱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」公告事項第3點勘誤表1份，請查照更正。

說明：「指定調酒工作，為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所稱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」，業經本部中華民國114年1月24日勞動發管字第1140500961A號公告發布在案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報編印中心(請刊登公報)

副本：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內政部、教育部、外交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僑務委員會、經濟部商業發展署、交通部觀光署、臺北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、桃園市政府、臺中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高雄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中華民國國際調酒協會、全國產業總工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、勞動部勞動法務司、勞動部秘書處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法務室、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跨國勞動力事務中心(均含附件)



僑務委員會



1140074475

「指定調酒工作，為就業服務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第一款所稱專門性或技術性工作」公告事項第 3 點勘誤表



更正後文字	原列文字
<p>三、雇主聘僱外國人從事調酒工作，應具備下列條件之一：</p> <p>(一)符合本標準第 36 條規定，並取得經營<u>觀光旅館業、旅館業</u>、餐廳或酒吧營業登記之相關證明。</p> <p>(二)符合本標準第 37 條規定。</p>	<p>三、雇主聘僱外國人從事調酒工作，應具備下列條件之一：</p> <p>(一)符合本標準第 36 條規定，並取得經營飯店、餐廳或酒吧營業登記之相關證明。</p> <p>(二)符合本標準第 37 條規定。</p>